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作为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压缩”、“公司”或“甲方”）2016年配股的保荐机构，对华意压缩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华意压缩2017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7年4月1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17年向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压缩机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提供压缩空气、提供后勤服务等不超过6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预计2017年向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购买产品、接受其物流及软件服务等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其中预计接受四川长虹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物流服务不超过2,8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预计向四川长虹及其他子公司购买产品、接受软件服务等不超过7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二）预计增加的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新增向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格润”）出售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12个月累计交易金额约1,2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9%；其中2017年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500

万元（不含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0%。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 年预计金额(不含税,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废料	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500	0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莫文伟

注册资本：6,585 万元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四川金堂工业园区内

经营范围：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包括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固体废物的回收、处理和销售；危险废物的回收、处理和处置；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的冶炼、压延加工及销售；新材料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环境风险评估及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境监测；环境污染治理（土壤、水、大气、矿山等）工程设计、承包、施工及治理设施的建设、经营；环保工程设计、承包、施工；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的批发和零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环境污染专用药剂材料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危险废物治理；其他污染治理；环境卫生管理；普通货运；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剧毒化学品除外）；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限制类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相关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虹格润总资产、净资产分别为 41,643.85 万元和 8,146.61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31,030.15 万元、2,252.94 万元和 1,855.62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虹格润总资产、净资产分别为 49,044.67 万元和 12,545.53 万元；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14,778.76 万

元、1,079.61 和 1,010.92 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虹格润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为长虹集团间接控股公司；长虹格润与华意压缩是《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华意压缩（甲方）与长虹格润（乙方）就本次关联交易达成一致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1、定价方式：按照中国再生资源网（<http://www.zz91.com>）同类废料参照物的当月行情均价与本次中标的系数作为废料合同让售定价。

2、结算方式及期限：付款为每月一次，每月 30 日双方派员进行核算，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乙方必须在次月 5 日之前以银行现金转账方式向甲方付款，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否则按银行贷款利率计收逾期日贷款利息。

3、保证金：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即日内，缴纳伍拾万元履约保证金，逾期未交即合同作废。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合同的，甲方将该保证金在合同期满三十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4、验收标准：乙方已清楚了解甲方《废料招标说明书》里明示的所有内容，按实物现状进行交接。

5、废料销售质量：废料销售质量以实物为准，甲方不承担该废料质量售后服务等法律责任。

6、交货地点、方式：甲方废料存放点，乙方带车自提并负责甲方存放废料区域的整洁、卫生。

7、运输方式及到达和费用负担：乙方负担。

8、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规定的时间内提完废料，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走废料，超过一天按 1000 元/天罚款，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超过 10 天或合作期间乙方处理不力或拒绝合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9、特殊说明：乙方对回收的废料应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环保规定

进行规范处理，如乙方违法、违规处理废料，产生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含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10、安全作业说明：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厂区范围内安全作业要求，乙方在甲方厂区内一切劳动作业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乙方需确保劳动作业合法合规，杜绝安全事故，所有作业安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甲方仓库存在自带铲运等设备进行操作的，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且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11、甲乙双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经甲方董事会审批后生效。

12、甲乙双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长虹格润是专门从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包括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其他废物（废弃的印刷电路板）的回收、处理和销售的公司，该公司具备成熟的技术及能力，华意压缩通过招标方式，选择该公司为公司提供废料回收服务。

由于上述关联交易是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中标系数，通过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因此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是华意压缩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通过向关联方出售废料，有利于降低公司环保成本与管理费用，使废料利用效益最大化，增加公司经济效益。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通过查阅相关议案、招标文件、董事会会议文件以及独立董事意见等，本保荐机构对华意压缩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华意压缩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已经华意压缩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皆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意见，审议程序及相关文件内容符合《深圳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文件规定。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3、保荐机构对本次华意压缩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签名：

缪晏

尹永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9 月 20 日